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9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622,787.1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基础上，力争获取超越指数表现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基础上，力争获取超越指数表现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8%以内。 1、目标 ETF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目标 ETF 的方式如下： （1）申购、赎回：按照目标 ETF 法律文件约定的方式申赎目标 ETF。 （2）二级市场方式：在二级市场进行目标 ETF 基金份额的交易。 当目标 ETF 申购、赎回或交易模式进行了变更或调整，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

	的基础上，决定采用申购、赎回的方式或二级市场方式进行目标 ETF 的投资。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以及目标 ETF 申购赎回清单中所公布的非标的指数成份股，以更好的跟踪目标 ETF。同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还可通过买入目标 ETF 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以及目标 ETF 申购赎回清单中所公布的非标的指数成份股来构建组合以申购目标 ETF。因此对可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以及目标 ETF 申购赎回清单中所公布的非标的指数成份股的资金头寸，该部分股票资产投资原则上主要采取复制法，即按照标的 ETF 公布的申购赎回清单的证券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投资组合，并根据证券构成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个股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包括通过投资其他股票进行替代，以降低跟踪误差，优化投资组合的配置结构。 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审慎原则合理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将采取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管理组合的久期，灵活地调整组合的券种搭配，同时精选个券，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 本基金可投资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兼具债权和股权双重属性，本基金将通过目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分析和债券价值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标，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 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证本金安全和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收益。 7、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 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
--	---

	基础上，参与融资业务。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经营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将在分析市场环境、投资者类型与结构、基金历史申赎情况、出借证券流动性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出借证券的范围、期限和比例。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并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A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C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908	021909	0229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106,372.26 份	51,470,262.08 份	46,152.84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注：无。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8846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3 年 1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基础上，通过主动化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指数表现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以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为标的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方面将主要采用指数增强量化投资策略，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基础上，力争获取超越指数表现的投资收益。 指数增强量化投资策略主要借鉴国内外成熟的组合投资策略，在对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他股票基本面的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运用多因子量化选

股模型构建投资组合，同时优化组合交易并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力求实现超额收益。

（1）多因子量化选股模型

本基金将以多因子量化选股模型构建股票组合。多因子模型针对个股构建价值、质量、动量、成长、一致预期等因子，通过量化方法处理因子与个股超额回报之间的特征关系，挑选出具有基本面逻辑支撑和统计意义有效的因子组合，进而得出具有稳定超额回报的股票组合。本基金对因子的有效性进行持续的跟踪，分析其变化规律，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状况结合因子变化趋势，对模型使用的因子结构进行动态调整。

（2）风险控制与调整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在追求超额收益的同时，需要控制跟踪偏离过大的风险。基金将根据投资组合相对标的指数的暴露度等因素的分析，对组合跟踪效果进行预估，及时调整投资组合，力求将跟踪误差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6.5%。

（3）投资组合优化模型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预期回报、风险及交易成本进行投资组合优化。选股范围以标的指数成份股为主，也包括非成份股中与成份股相关性强，流动性好，基本面信息充足的股票。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组合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等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并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

本基金可投资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兼具债权和股权双重属性，本基金将通过对目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分析和债券价值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以增强本基金的收益。

3、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实现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同时，本基金将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申购赎回时现金资产对投资组合的影响及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从而达到稳定投资组合资产净值的目的。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

4、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保证本金安全和基金

	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收益。 5、融资及转融通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基础上，参与融资业务。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经营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将在分析市场环境、投资者类型与结构、基金历史申赎情况、出借证券流动性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出借证券的范围、期限和比例。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更新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同时本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 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投资集中风险等。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A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C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I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5, 585. 77	920, 206. 84	661. 11
2. 本期利润	424, 210. 39	882, 342. 40	1, 312. 9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204	0. 0170	0. 025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 358, 768. 90	75, 188, 501. 59	48, 806. 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4638	1. 4608	1. 057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

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3%	1.60%	-1.75%	1.50%	3.08%	0.10%
过去六个月	4.79%	1.66%	1.48%	1.61%	3.31%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6.38%	2.28%	44.69%	2.56%	1.69%	-0.28%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6%	1.60%	-1.75%	1.50%	3.01%	0.10%
过去六个月	4.66%	1.66%	1.48%	1.61%	3.18%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6.08%	2.28%	44.69%	2.56%	1.39%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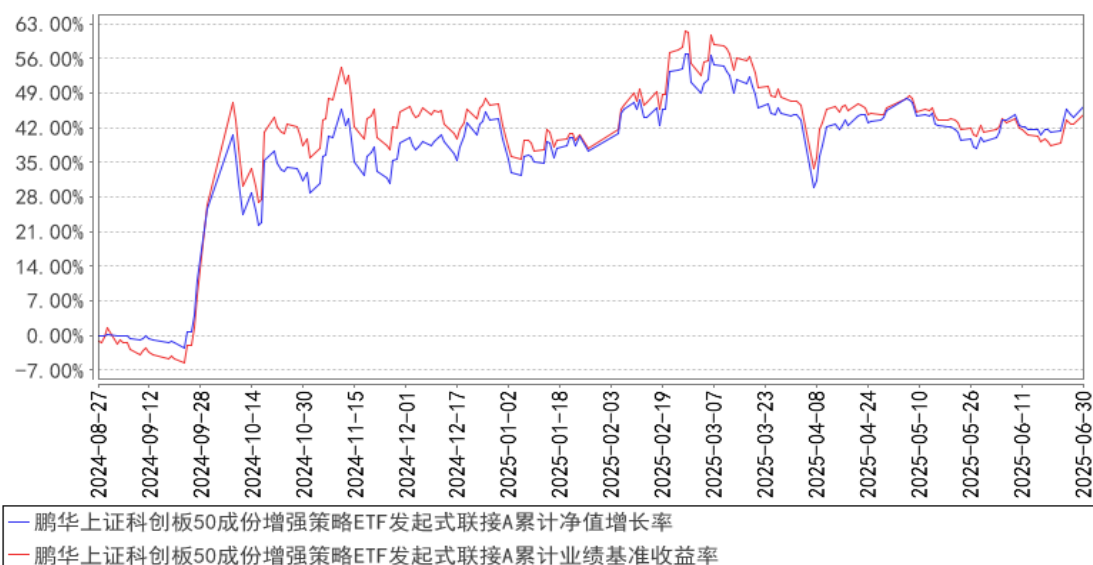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I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0%	1.60%	-1.75%	1.50%	3.05%	0.10%
过去六个月	4.60%	1.66%	1.48%	1.61%	3.12%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75%	1.65%	3.65%	1.60%	2.10%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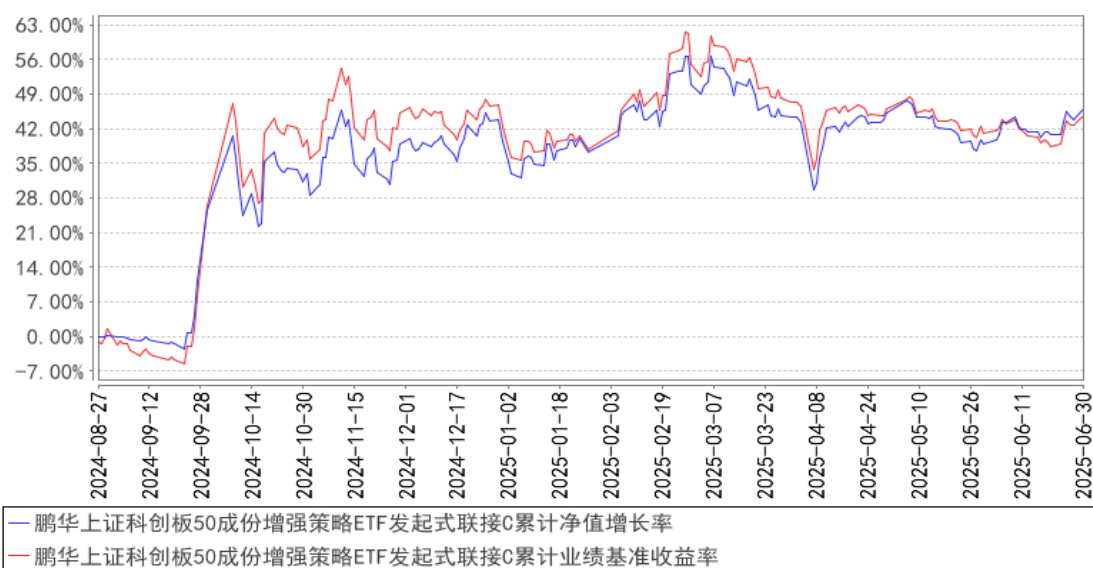
注：业绩比较基准=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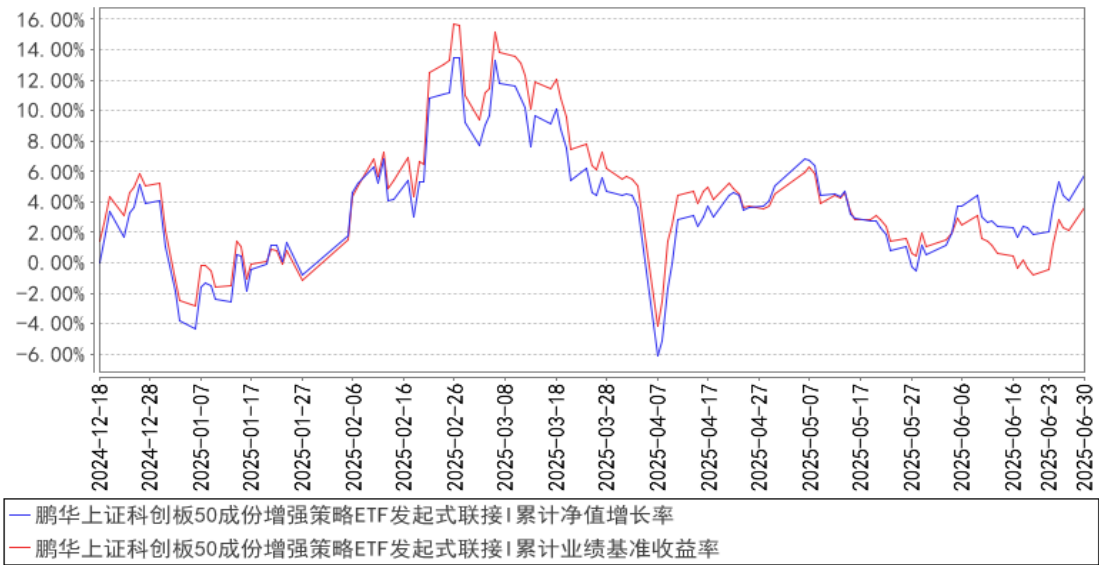
鹏华上证科创板50成份增强策略ETF发起式联接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鹏华上证科创板50成份增强策略ETF发起式联接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鹏华上证科创板50成份增强策略ETF发起式联接I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足一年。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寇斌权	基金经理	2024-08-27	-	7 年	寇斌权先生, 国籍中国, 物理学博士, 7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8 年 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大数据分析研究助理、量化研究员、高级量化研究员、资深量化研究员, 现担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2023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09 月至 2025 年 06 月担任鹏华弘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09 月至今担任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畅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800 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6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寇斌权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权益市场方面，二季度初受关税问题冲击，清明节后 A 股市场先跟随海外权益市场出现较大回撤，后又快速修复了市场恐慌带来的冲击。五月以来随着财报季结束，一方面市场从基本面为

重转向挖掘结构性机会，另一方面市场整体的波动性趋弱。短期来看最大的不确定性还是来自于中美关税问题，这种不确定性的冲击性作用在逐步趋弱，对于中长期趋势影响会使得市场更加关注宏观基本面是否出现显著的积极信号，我们预计后续市场整体的上行和下行空间均有限的情况会进一步延续，相对利好科技成长风格。

本基金秉承 ETF 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实现跟踪标的指数的同时、力争稳健地获取相对标的指数的超额收益。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尽可能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保持稳定的高仓位，在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的基础上，将基金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力争获取相对标的指数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75%；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75%；I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01,996,569.74	90.53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13,453.71	7.47
8	其他资产	2,260,781.90	2.01
9	合计	112,670,805.3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 (ETF)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996,569.74	94.80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

约，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风险收益特征，通过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策略，以改善投资组合的投资效果。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183.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74,456.4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56,142.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260,781.90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A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起式联接 C	鹏华上证科创 板 50 成份增 强策略 ETF 发 起式联接 I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464,798.97	52,598,320.45	43,064.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541,515.30	48,631,692.74	53,403.2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99,942.01	49,759,751.11	50,315.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106,372.26	51,470,262.08	46,152.8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 起式联接 A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 起式联接 C	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 ETF 发 起式联接 I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850.29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850.29	-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5.26	-	-

注：本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标准与其他相同条件的投资者适用的费率标准相一致。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5,850.29	13.59	10,005,850.29	13.59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	-	-	-	-	-

级管理人员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5,850.29	13.59	10,005,850.29	13.59	-

注：1、本基金自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止期间公开发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 2、本基金管理人在募集期间认购本基金份额 10,005,850.29 份。
- 3、本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费率标准与其他相同条件的投资者适用的费率标准相一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原文）。

10.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

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